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R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6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人民幣千元，另有指明者除外)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6月30日	按年變動
收入明細：			
新能源	227,186	107,969	110%
安全	191,826	146,809	31%
車身控制	188,615	155,318	21%
動力傳動	111,114	86,130	29%
工業	101,419	44,488	128%
提供服務及其他	55,676	47,317	18%
收入總額	875,836	588,031	49%
毛利	184,954	122,024	52%
期內不包括上市開支的利潤	76,060	42,401	79%
期內利潤	69,049	42,379	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69,049	42,400	63%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9.2	5.7	63%

中期業績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個別及統稱為「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或「回顧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經選定解釋附註及2017年同期相關比較數字。

於本公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指明則指本集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有賴於國內汽車市場的健康發展，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高增長水平。儘管上半年是全年的季節性淡季，由於大大受惠於新能源業務收入於同期增長110%，本集團收入總額按年增加49%。來自安全、車身控制及動力傳動的其他收入領域按年增長也超過20-30%，而工業業務在基數較低情況下，增長超越了120%。本集團的毛利率同期稍微增長至21.1%，純利率7.9%，純利率比去年同期增長0.7百分點，利潤比去年同期增長63%。剔除一次性的上市費用，純利率為8.7%，比去年增長1.5百分點，期內利潤比去年同期增長79%。本集團在期內繼續投資研發，研發費用佔該期收入的5.4%。

業務回顧

2018年上半年，在平穩的經濟環境帶動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汽車市場繼續錄得健康增長。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數據，期內中國市場乘用車銷量達1,177.5萬輛，按年上升4.64%，其中43.4%為中國品牌車輛，而期內新能源乘用車銷量增幅遠遠高於汽車市場整體，按年增長70%，成績超卓。

作為發展迅速的中國汽車電子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的業績表現繼續受惠於行業的整體增長，尤其是新能源汽車銷售的強勁增幅，本集團自身亦自強不息，業務表現卓越。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按年增長49%至人民幣875.8百萬元，繼續保持優於市場增長水平的良好表現。本集團毛利率稍微增長至21.1%。在收益增長較快、成本結構穩定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錄得63%的顯著升幅，達人民幣69.0百萬元。

回顧期內，本集團所有電子解決方案產品，包括新能源、車身控制、安全、動力傳動，以及工業業務均錄得收入增長，其中，受惠於電池管理系統(BMS)、整車控制單元(VCU)及電機控制單元(MCU)等先進解決方案的快速增長，新能源解決方案收入按年大增110%，達人民幣227.2百萬元，成為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增長動力。期內，汽車整車廠及汽車製造品牌(「原設備製造商」)，包括中國十大知名新能源乘用車品牌，例如比亞迪及北汽新能源等，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

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解決方案數目為161種，較去年同期增加10種解決方案，全面的解決方案組合有助本集團於市場上脫穎而出。

研究及開發(「研發」)為本集團業務模式重要一環。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大力投資於研發方面，期內研發成本按年上升33%至人民幣47.1百萬元，研發投資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人民幣11.8百萬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有294名全職研發相關技術人員，佔員工總數的63%。另外，本集團期內成功新增3項專利及8項軟件版權。

除了新能源汽車領域外，本集團也投放更多專注力於自動駕駛解決方案(ADAS)的研發投資。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自動駕駛領域的研發團隊從43人增長至75人。基於原有的雄厚技術基礎，目前正在同步開發多個自動駕駛領域相關產品技術方案，包括：高性能自動駕駛中央控制單元、77GHz毫米波雷達、基於單目攝像頭的駕駛員監控系統及符合傳感器融合集成解決方案ASIL-B等級的傳感器融合方案。

此外，本集團與TTTech Computertechnik AG合作的國內原設備製造商客戶自動駕駛控制器開發項目，進展順利。本集團亦積極擴展其技術服務及ADAS解決方案供應至中國其他原設備製造商。

前景

預期中國汽車市場將持續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一家獨立行業顧問)編製的行業報告，預期中國汽車產量將由2017年的2,900萬輛增長至2022年的3,970萬輛，複合年增長率為6.5%，中國新能源汽車產量的複合年增長率更達34.9%。中國汽車電子部件市場的市場規模則預期將由2017年的人民幣5,775億元增長至2022年的9,96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5%，而新能源汽車的汽車電子部件市場由2017年至2022年的預期複合年增長率更將高達42.0%，反映集團走上正確的發展道路。

憑藉與客戶長期的合作關係、全面的產品組合、強大的研發實力及完整的產品路線圖，本集團有信心把握中國汽車市場帶來的業務機遇，實現業務進一步增長。本集團早於2009年便投入開發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的相關技術並開發首個產品解決方案，相信此先行者優勢有助本集團把握該市場之高速增長，推動集團業務繼續以優於市場整體的速度增長。

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由2018年7月12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是次上市不但為集團業務發展提供了資金，亦為集團打開了通往資本市場的大門，同時提升了集團之聲譽，為未來業務發展奠下穩固的基礎。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改善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以提高市場滲透率及提升研發實力，包括積極根據市場趨勢開發核心技術平台及保持競爭優勢；增加用於自動駕駛的解決方案投資；並積極物色收購及策略聯盟機會，務求成為中國原設備製造商及其供應商指定的汽車電子解決方案提供商，取得支配性的市場份額，推動業務持續增長，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總額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88.0百萬元增加約49%或人民幣287.8百萬元至約人民幣875.8百萬元，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解決方案(特別是新能源類別的應用)銷售有所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增加
新能源	227,186	107,969	110%
安全	191,826	146,809	31%
車身控制	188,615	155,318	21%
動力傳動	111,114	86,130	29%
工業	101,419	44,488	128%
提供服務及其他	55,676	47,317	18%
總計	875,836	588,031	49%

毛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2%(比銷售增長比例高)至約人民幣185.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解決方案(特別是新能源類別的應用)銷售有所增加，致收入有所增加所致。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稍微增加至21.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銀行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其他。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下降44%至約人民幣4.3百萬元，其中政府補貼比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減少了期內沒有匯兌收益淨額的影響。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運輸及保險成本、保修開支、差旅開支、辦公室水電開支、市場推廣及廣告開支以及折舊成本。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8.7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上升14%。上升乃主要由於銷售人員數目增加了12人，導致薪金較去年同期增長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另由於業務量增長亦導致相關的物流成本增長約人民幣0.8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a)研發開支及(b)其他行政開支包括管理層、行政及財務人員薪金及福利、行政成本、訂製及開發開支、與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管理信息系統攤銷開支、其他稅項及徵費以及上市開支。

於回顧期內，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7.6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上升39%。其中(a)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47.1百萬元，增長33%，主要由於研發團隊人數增加，由去年同期211人增長至294人；及(b)其他行政開支增長50%，主要由於2018年同期新增上市開支約人民幣7.0百萬元，員工人數增長導致薪金支出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以及新增設施租金增長金額約人民幣1.2百萬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虧損淨額、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及銀行費用。該開支與2017年同期水平相若。於回顧期內，其他開支乃由匯兌虧損淨額所構成，而於2017年，則由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所構成。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上升71%，乃主要由於貸款利息和票據貼現利息均有較大增長，以支撐更大的業務。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期內，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上升64%，乃主要由於利潤增長。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各項因素，本集團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2.4百萬元增加約6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9.0百萬元。不計及一次性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本集團期內利潤較去年同期增加7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為約人民幣164.2百萬元(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48.4百萬元)。

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308.1百萬元(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22.0百萬元)。本年首六個月的資本性支出為約人民幣6.2百萬元，主要用以購買研發設備。淨債務權益比率為37%，即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存款除以權益總額。

銀行貸款增加主要是配合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為約人民幣312.6百萬元。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本公司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於2017年6月3日及2018年1月1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英恒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向當時股東分別宣派及批准股息3,86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6,238,000元)及6,2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9,929,000元)。

於2018年1月25日，上海英恒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批准股息人民幣100,000,000元。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2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集團於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本公司於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1日的公告)獲部分行使後所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766.7百萬港元，其將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尚未被動用。未被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入香港之銀行作為存款。

資本承擔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6.0百萬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除進行重組以籌備上市外，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收入有來自不同幣種的交易。因而面臨因人民幣與用以進行業務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因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而受外匯風險影響。本集團力求透過減低其淨外幣倉位，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同時本集團會通過對客戶價格的調整轉移成本，和在必要時考慮以外匯遠期合約輔助，減少因外幣匯率波動的損失。

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或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來對沖此風險。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外匯匯率變化以管理貨幣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採取必要行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467名僱員(2017年6月30日：352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酬、花紅、社會保障、公積金及股份獎勵計劃)總額約為人民幣54.6百萬元，佔本集團回顧期內收入的6%。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基本薪金加上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本集團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發行或配發獎勵股份。惟在不久將來將會考慮，以提升公司薪酬待遇的吸引力，並鼓勵僱員的表現及留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未於聯交所上市，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未在聯交所上市，故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未在聯交所上市，故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於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在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設立對董事會負責的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容國先生、江永璋先生及余宏先生。徐容國先生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專業資格，並在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財務事宜方面具有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彼等認為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資料

本業績公告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tron-tech.com刊載。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在適當的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75,836	588,031
銷售成本		<u>(690,882)</u>	<u>(466,007)</u>
毛利		184,954	122,0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296	7,6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663)	(16,396)
行政開支		(77,557)	(55,629)
其他開支		(2,853)	(2,676)
融資成本		<u>(11,575)</u>	<u>(6,753)</u>
除稅前利潤	6	78,602	48,213
所得稅開支	7	<u>(9,553)</u>	<u>(5,834)</u>
期內利潤		<u>69,049</u>	<u>42,37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9,049	42,400
非控股權益		<u>-</u>	<u>(21)</u>
		69,049	42,379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9	<u>9.2</u>	<u>5.7</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69,049	42,379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734</u>	<u>(3,649)</u>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734</u>	<u>(3,64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734</u>	<u>(3,64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69,783</u>	<u>38,73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9,783	38,751
非控股權益	<u>-</u>	<u>(21)</u>
	<u>69,783</u>	<u>38,73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58	17,843
其他無形資產		13,218	14,889
遞延稅項資產		8,920	6,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93	2,733
		<u>42,389</u>	<u>42,245</u>
流動資產			
存貨		360,264	287,66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462,928	507,5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55	9,0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0	2,000
已質押存款		18,493	18,2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165	92,252
		<u>1,019,405</u>	<u>916,74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87,068	174,8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7,363	159,512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12,645	168,929
應付稅項		2,889	23,341
政府補助		1,366	1,366
		<u>711,331</u>	<u>527,977</u>
流動資產總額		<u>1,019,405</u>	<u>916,745</u>
流動負債總額		<u>711,331</u>	<u>527,977</u>
流動資產淨額		<u>308,074</u>	<u>388,76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0,463</u>	<u>431,013</u>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0,463</u>	<u>431,013</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183	360
政府補助	<u>2,235</u>	<u>2,46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418</u>	<u>2,823</u>
資產淨額	<u>348,045</u>	<u>428,19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	-
儲備	<u>348,045</u>	<u>428,190</u>
權益總額	<u>348,045</u>	<u>428,19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專注為中國主要汽車製造商開發汽車部件工程解決方案。本公司為一間於2017年1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2018年7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全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其應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一併閱讀。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會計師報告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納入 2014年至2016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納入 2014年至2016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金融工具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等15號客戶合約收入之澄清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投資物業轉移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採納新訂準則及對現行準則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表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全盤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

地域資料

(a) 外部客戶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8,016	13,548
中國內地	850,947	574,155
其他國家	6,873	328
	<u>875,836</u>	<u>588,031</u>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於2018年	於2017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香港	2,580	2,722
中國內地	30,888	32,743
	<u>33,468</u>	<u>35,465</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而定，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10%或以上收入之主要客戶之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100,383	—*
客戶2	90,005	—*

* 相應收入並無為本集團貢獻逾10%收入。

5.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指扣除退貨和貿易折扣後的售出產品發票淨值；提供的服務價值；並已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產品	866,308	572,291
提供服務	9,528	15,740
	<u>875,836</u>	<u>588,031</u>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a)	4,050	1,698
銀行利息收入	191	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46	83
其他	9	78
	<u>4,296</u>	<u>1,928</u>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	5,715
	<u>4,296</u>	<u>7,643</u>

附註：

- (a) 金額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從所在地區地方政府取得的補助金。概無有關補助金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687,261	462,204
已提供服務成本*	3,621	3,803
折舊	3,859	2,74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477	2,049
研發成本**	47,022	35,326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6,103	4,313
政府補助	(4,050)	(1,698)
銀行利息收入	(191)	(69)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2,839	(5,71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的酬金)：		
工資及薪金	45,808	39,499
退休金計劃供款	8,449	4,949
員工福利開支	331	316
	<u>54,588</u>	<u>44,764</u>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2,819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撇減撥回)***	856	(8,099)

*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售存貨成本及已提供服務成本包括有關僱員福利開支及折舊的人民幣4,109,000元及人民幣3,690,000元，亦已計入上述披露的各種開支總額內。

**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成本包括有關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人民幣37,668,000元及人民幣28,823,000元，亦已計入上述披露的各種開支總額內。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撇減撥回)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銷售成本」內。

**** 專利及軟件的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附屬公司在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利潤按實體方式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稅法，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稅率計提撥備。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利潤以25%之法定稅率計算。

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上海英恒電子有限公司(「上海英恒」)及上海金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於期內可享有15%優惠所得稅率。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構成部份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開支	7,523	2,498
即期－香港		
期內開支	4,165	3,262
期內(計入)/列支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2,135)	74
	<hr/>	<hr/>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9,553	5,834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本公司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於2017年6月3日及2018年1月1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英恒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向當時股東分別宣派及批准股息3,86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6,238,000元)及6,2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9,929,000元)。

於2018年1月25日，上海英恒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批准股息人民幣100,000,000元。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69,049,000元(2017年：人民幣42,400,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50,000,000股(2017年：75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並假設於招股章程「重組」所載列的重組(「重組」)及附註14詳細所述的資本化發行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沒有任何潛在可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98,687	432,229
應收票據	64,966	76,043
	<u>463,653</u>	<u>508,272</u>
減值	(725)	(734)
	<u>462,928</u>	<u>507,538</u>

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交易。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內。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351,458	419,420
3至6個月	44,127	7,846
6至12個月	1,515	1,271
一至兩年	70	2,316
兩年以上	792	642
	<u>397,962</u>	<u>431,495</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分別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到期的應收本集團關聯方金額人民幣11,723,000元及人民幣17,794,000元，應以類似本集團向其他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償付。

11. 貿易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180,324	160,894
3至6個月	6,606	13,565
6至12個月	29	357
一至兩年	96	13
兩年以上	13	-
	<u>187,068</u>	<u>174,829</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三個月內償還。

12.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股本：		
於2017年1月3日(註冊成立日期)、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每股0.01港元)	38,000,000	380,000
法定股本增加	2,362,000,000	23,620,000
	<u>2,400,000,000</u>	<u>24,000,000</u>
於2018年6月30日(每股0.01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17年1月3日(註冊成立日期)、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每股0.01港元)	200	2
根據重組發行普通股	800	8
	<u>1,000</u>	<u>10</u>
於2018年6月30日(每股0.01港元)		

本公司於2017年1月3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2港元，分為2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於2018年1月22日，額外700股及100股繳足股份已按面值分別獲配發及發行予Magnate Era Limited及Zenith Benefit Investments Limited。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6月2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額外增設2,362,000,000股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增至24,000,000港元(分為2,400,000,000股股份)。

13. 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除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下列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下列人士銷售產品及服務：			
無錫盛邦電子有限公司(「無錫盛邦」)	(i)	23,143	25,537
為以下人士提供擔保：			
無錫盛邦	(ii)	-	15,000

附註：

- (i) 向關聯方作出的產品銷售乃按照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所提出的報價及條件進行。
- (ii) 於2017年12月31日，上海英恒就無錫盛邦最高達人民幣15,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有關擔保已於2018年4月28日終止。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17年12月31日提供予無錫盛邦的擔保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 (b)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陳長藝先生及陸穎鳴先生就本集團最高達人民幣242,464,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陳長藝先生及陸穎鳴先生、陳長藝先生的配偶張慧女士、陸穎鳴先生的母親朱兆霞女士以及陸穎鳴先生的父親陸培溪先生就本集團最高達人民幣156,488,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644	6,51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5	148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6,809	6,661

14.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6月2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錄得進賬後，授權董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錄得之進賬額7,499,990港元資本化（「資本化發行」），方式為將有關款項作按面值繳足749,999,000股股份以按當時現有股東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予該等人士。資本化已於2018年7月12日完成。

於2018年7月12日，本公司於其250,000,000股股份（按每股2.9港元之價格發行）完成股份發售之後成功在聯交所上市。

於2018年8月1日，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已獲部分行使，涉及合共35,975,000股股份。本公司按每股2.9港元之價格發行及配發股份，而已發行股份總數於緊隨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後由1,000,000,000股增加至1,035,975,000股。

承董事會命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陸穎鳴

香港，2018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陸穎鳴先生、陳長藝先生、陳銘先生及黃晞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永璋先生、余宏先生及徐容國先生。